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4月21日(星期五) 14:00 开始
-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为2023年4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 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尖山新区闻澜路15号公司行政楼401会议 室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沈志刚先生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 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表决的股东共26人,代表股份163,213,25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7.529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163,103,60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7.497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09,6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319%。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表决的中小股东共21人,代表股份12,348,2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5959%。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 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163, 205, 154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50%; 反对4,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9%; 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0%。

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了2022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详见 2023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 208, 454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71%; 反对4,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99.961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 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4.01、审议通过《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02、审议通过《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 同意163, 208, 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03、审议通过《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04、审议通过《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05、审议通过《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06、审议通过《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07、审议通过《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08、审议通过《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09、审议通过《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10、审议通过《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11、审议通过《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12、审议通过《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13、审议通过《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14、审议通过《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15、审议通过《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16、审议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17、审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18、审议通过《评级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19、审议通过《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163, 205, 1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50%;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9%;弃权3,300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0,1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20、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存管》;

表决结果: 同意163, 208, 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21、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8,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3,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11%;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7,4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 反对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2,4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30%;反对5,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 204, 154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44%; 反对5, 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36%; 弃权3, 3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 3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39,1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63%;反对5,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0%;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 204, 154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44%; 反对5, 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36%; 弃权3, 3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 3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39,1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63%;反对5,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0%;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

的0.026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3,205,1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0%;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3,300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0,1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205,1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0%;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3,300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0,1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 205, 1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50%;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9%;弃权3,300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2,340,1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

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 205, 1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50%;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9%; 弃权3,300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0,1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3, 205, 1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50%; 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9%;弃权3,300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02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12,340,15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反对4,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沈志刚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63,156,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2,291,35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93%。

(2) 选举肖海军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63,156,3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股份数:12,291,35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93%。

(3) 选举高强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63,156,36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2,291,3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93%。

(4) 选举邱增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63,156,3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2,291,36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93%。

24、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祝卸和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63,156,35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2,291,35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92%。

(2) 选举章击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63,156,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股份数:12,291,35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93%。

(3) 选举陈国平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63,156,3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2,291,35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93%。

25、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 人的议案》:

(1) 选举华云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63,156,3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股份数:12,291,35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92%。

(2) 选举曹爱兵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163,156,35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12,291,35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92%。

(上述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若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 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